

2022 年全市交通运输行业春运疫情防控和运输服务保障工作方案

2022 年春运将从 1 月 17 日开始，2 月 25 日结束，为期 40 天。为统筹做好全市交通运输行业春运服务保障和疫情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度过欢乐祥和的春节，保障交通运输秩序安全有序，按照市委、市政府和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工作部署，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2022 年春运期间，将举行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自治区两会、全国两会将相继召开，做好春运服务保障和疫情防控工作意义重大。各县（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各单位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全国、全区、全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在做好疫情防控前提下，全力做好春运各项工作，努力实现疫情精准防控和春运服务保障“双胜利”。

二、科学分析形势，统筹做好运输组织

2022 年春运，全市累计发送旅客 52 万人次，其中公路旅客运输特别是区内公路旅客运输仍为春运主力，铁路旅客运输和私家车出行为补充。根据疫情防控需要，我市按照自治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实施了“暂停西安银川铁路客运、暂停省际客运、

暂停中高风险地区私家车入宁”“三个暂停”疫情防控政策，受此影响，预计 2022 年春运全市客流量与去年相比将会稳中有降，以区内短途客流为主，公路营业性客运压力较常年偏小，铁路短途客运和私家车短途出行比例将会进一步提高。当前，国际疫情形势严峻复杂，变异病毒传播力强，加之春节客流集中返乡出行、家庭聚会增多，防控难度加大。

（一）科学调配运力资源。各级交通运输管理部门要指导运输企业做好运力储备，优化运输组织调度，科学调度发班频次，确保旅客及时疏运。要适时增开农村客运、城乡公交，满足城乡居民出行需求。要加强重点物资运输保障，组织运输企业统筹做好煤炭、天然气、粮油、肉禽、蔬菜等生产生活物资及防疫物资运输，全力保障经济运行和群众节假日生活需求。

（二）优化运输协调衔接。各级交通运输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加强道路客运、城市公共交通与干线运输，特别是与高铁、民航的运输衔接，精准调配运力，强化道路客运、城市公交与干线运输方式在运力、班次、时刻上的衔接，统筹做好综合运输服务衔接工作，及时疏运旅客，方便群众出行，有效解决“最先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难题。

（三）加强“点对点”人员运输保障。各级交通运输管理部门要总结新冠疫情以来农民工返岗复工“点对点”运输经验做法，健全与人社、卫健、公安等部门联动机制，了解掌握农民工等群体集中返乡返岗需求，完善输出输入地衔接、人员健康检测和信息登记、运输组织保障措施，确保运输有组织、健康有检测、承运

有防护、到达有交接、全程可追溯。

三、毫不松懈，持续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一) 引导旅客错峰出行。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中宁县、海原县交通运输局要合理调配运力，配合各级疫情防控指挥部倡导实施的“非必要不离宁”、错峰放假、错峰开学、景区限量预约接待等措施，强化信息对接，加强运输组织，科学调配运力。根据需要组织开行农民工返乡和回城“点对点”包车运输，保障人员走得了，走得安全。继续严格落实“三个暂停”客运政策，通过现场巡查、网上监控等措施，强化对省际客运企业和车辆的日常监督，杜绝“明停暗跑”违法违规行为。

(二) 提升客运疫情防控标准。各交通运输部门和运输企业要按照自治区党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印发的《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和交通运输部《客运场站和交通运输工具新冠肺炎疫情分区分级防控指南（第六版）》要求，严格规范执行消杀、测温等常态化防疫措施。汽车客运站和交通运输工具春运期间要增加通风、消毒等措施频次、设置临时留观区，全面查验旅客健康码、行程码。落实实名制购票，严格执行戴口罩、“一米线”等防护措施。严禁道路水路客运超过疫情防控比例载客。要推广“无接触”售检票服务，做好进站候车快速测温 and 客流引导。

(三) 制定疫情分类应对预案，及时启动响应。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中宁县、海原县交通运输局要区分零星散发疫情、局部聚集性疫情、较大规模疫情暴发等3种情况，制定《2022

年春运疫情防控分类应对工作预案》，要针对突发疫情可能引起的交通管控、客流突变等情况，围绕运输组织、安全应急、防控措施、客流研判、宣传引导等，提前制定应急预案，并切实加强应急运力、保障队伍和防疫物资储备，确保运力安全可靠、防疫物资正常运转。要会同铁路、公路、民航和水运等运输企业，畅通信息共享和协调衔接，提升旅客中转换乘便利性，保障旅客便捷有序出行。

（四）坚持“人物同防”，严格进口冷链物流及入境人员疫情防控。各级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及交通运输企业要做好宣传动员工作，组织一线干部职工和从业人员主动接种新冠疫苗，做到“应接尽接”。要认真落实进口货物“三集中”措施，督促指导进口食品冷链物流企业，认真落实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路进口冷链食品物流新冠病毒防控和消毒技术指南（第三版）》，严格执行从业人员防护、运输工具消毒等规定，按要求做好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运输工具消毒、从业人员防护等相关工作，严格落实入境人员检疫、转运、隔离等防控措施，切实做到闭环管理。

四、狠抓安全生产，强化应急保障

（一）扎实开展岁末年初安全生产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各交通运输部门和道路运输企业要按照《中卫市交通运输领域岁末年初安全生产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卫交发〔2021〕214号）要求，进一步落实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各项工作。要加强包车客运安全监管，继续落实“三个暂停”要求，落实旅游包车车辆安全例检、旅客行包安检及旅客实名制等要求。要强化“两客

一危一货”重点车辆监管，严厉打击“黑车”“百吨王”、超限超载、违规挂靠等违法行为。要加强桥梁等重点工程安全监管，严防重特大事故发生。要督促运输企业对车辆技术状况和驾驶员从业资格开展安全排查，对运输车辆技术等级未达到一级的，不得安排春运，对不符合规定的驾驶员调离驾驶岗位，坚决杜绝有吸毒行为和罹患精神病等有安全隐患的驾驶员参与春运。要加强源头治理，督促客运站严格落实“三不进站、六不出站”制度。要重点做好春运期间农村公路安全，进一步完善部门联动机制，推进安全责任和措施的落实。

（二）切实加强路网通行管理。春节期间群众自驾车出行比例将会进一步提高，路网保通压力进一步加大。县（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加强辖养公路，特别是国省干线、重点农村公路节日期间巡查，及时排除通行隐患。要完善路警联合巡查与指挥协同机制，做好交通管控事前会商和路警联勤联动，减少因交通管制导致的交通拥堵。

（三）强化应急保障。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和运输企业要针对可能出现的雨雪冰冻等恶劣天气和旅客滞留等情况，提早做好应急处置预案和应急物资准备工作。要认真梳理排查不稳定因素，及时发现影响行业稳定的苗头性问题，切实做好矛盾化解工作。要严格执行春运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制度，确保信息畅通，一旦发生突发情况，及时有效处置。要做好防疫物资储备，并指导交通经营者落实防疫物资保障，提前准备体温检测仪、口罩、消毒液等物资，确保防疫物资处于有效期或正常运转。

五、加强春运组织领导

（一）建立健全组织和联络机制。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要建立疫情防控与春运工作协调保障机制，抽调专业骨干，成立实体化运作工作专班，将春运工作与疫情防控一体化部署，协调有序推进工作。要健全春运信息报送和沟通联络机制，明确春运工作负责人、具体经办人和联络方式等，制定交通系统春运调度指挥网络图。要实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建立定期议事和重大情况报告制度，及时发现并协调解决突发事件和重大问题。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党政领导要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大局意识，精心组织、靠前指挥，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领广大党员职工冲在一线、当好先锋、做好表率。

（二）建立跨部门协调工作机制。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要在当地春运工作领导机制和新冠疫情联防联控机制框架下，加强与发改、卫健、公安、民航、铁路、气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跨部门协调工作机制，加强信息沟通和资源共享，及时协商解决春运期间运输组织、疫情防控、车辆通行、应急运输等问题，确保春运组织工作平稳有序。

（三）加强春运宣传引导。各级交通运输管理部门要通过微信、微博、媒体报道等多种形式，积极宣传引导公众错峰错峰出行，减少不必要出行，减少人员聚集，减少在途风险，加强个人防护，降低感染风险。要多渠道发布交通路况、天气状况、出行高峰、拥堵路段、分流绕行等信息，定期发布客流趋势预测，引导公众合理安排出行，要围绕“疫情防控、亲情服务、文明出行”

等宣传主题，讲好“春运故事”。

(四) 关心关爱一线职工。各级工会组织要加大对坚守春运工作一线职工的关怀，结合工会“两节”送温暖活动，组织力量深入车站、车厢，对坚持在春运一线的干部职工及其家庭开展走访慰问，增强春运职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各县(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于1月12日前市局春运办（运管科）报送春运总体方案、应急预案及值班值守安排、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名单等，每日上午9时前上报前一天客流量信息，每周以简报形式报送春运工作中的经验做法、亮点工作和存在问题。2月底前，报送春运工作总结。

市局春运办（运管科）	联系人:沈忠立	王 琛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联系人:梁 建	张凯鑫
电子邮箱: zwsjtjygk@163.com	联系电话: 7666277	

附件； 1.2022 年中卫市交通运输行业春运和春运疫情防控
工作领导小组及职责分工
2.2022 年春运期间道路客运信息报送表

附件 1

2022 年中卫市交通运输行业春运和春运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职责分工

一、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黄秀芬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副组长：杨永浩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支队长

冯 涛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副局长

马建辉 中宁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罗成礼 海原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成 员：马晓梅 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主任

麦晓黎 市交通运输局行政审批科科长

邵 文 市交通运输局建设管理科负责人

沈忠立 市交通运输局运输管理科科长

周庆华 市交通运输局海事港航科负责人

苏建军 中宁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买成伟 海原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杨永浩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梁建同志为副主任，张凯鑫为联系人。

二、成员单位职责

市局办公室：负责接收、转办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和市委、市政府春运工作部署要求和有关领导重要批示；负责做好春运工作

的协调及有关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春运期间交通运输行业的宣传报道，加强春运工作新闻宣传；组织开展文明交通出行宣教和春运志愿服务活动。

市局建设管理科：协调做好春运期间全市国省干线保畅运行监测、隐患排查整治；继续抓好春运期间中沟路、迎湖路、G338城区段洒水降尘工作；督导中兰客专项目和已停工项目工地做好疫情防控、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

市局运输管理科：负责交通运输行业春运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指导全市道路客运、城市公交和出租汽车春运服务保障和疫情防控工作；督导突发情况下运力调度和12328、12345服务质量投诉办理回复；编制春运工作和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及时协调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指导县（区）、执法支队落实雨雪冰冻灾害天气应对，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工作；协调相关部门做好交通运输行业春运督查等工作。

市局海事港航科：负责做好沙坡头区水上运输企业、浮桥、渡口和营运船舶安全检查；指导中宁县做好水上安全管理工作。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做好全市春运客流信息统计、汇总和上报工作；报送当日客运量预测数及春节期间道路客运基本情况；做好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抽查工作，严查停业客运企业和报停车辆违规运行行为；负责沙坡头区春运运力组织调度，对客运企业及中卫汽车客运总站、兴仁汽车站安全检查和疫情防控检查，指导中宁县、海原县做好春运运力组织；联合公安交警、旅游执法部门开展春运期间非法营运行为和出租车超速拒载拼

客不打表等违规经营行为专项整治，组织协调市县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开展利用微信等移动网络实施的跨市、县（区）非法营运行为；加强对危险品运输车船的全面检查，联合公安、安监等部门严厉非法违法行为，打击违法从事危险品运输行为，确保危险品运输安全；协调做好源头治超和路面治超工作，保障道路通畅；抓好沙坡头区水上运输安全监管。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负责做好辖养国省公路和农村公路巡查及隐患治理；制定雨雪冰冻灾害天气应急保畅预案，增加应急物资储备，强化应急队伍训练、值班值守和置突发事件处置。

中宁县交通运输局、海原县交通运输局：具体负责组织本县春运服务保障和疫情防控工作。

附件 2

2022 年春运期间道路客运信息报送表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illegible]

注：客运班车、客运包车、定制客运车辆数量、客运量之和应分别对应客车总数、当日道路客运量；客运包车被调用执行班线客车运输任务的，计入班车数量。